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組織章程

112年9月8日 科務會議通過

第一章 總則

- 一、本組織章程依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六條訂定。
- 二、本科配合產業趨勢及社會需求，定名為『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』（以下簡稱本科），以培育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相關專業人才為宗旨。

第二章 組織

- 一、依『中華醫事大學組織規程』第二十二條之相關規定，本科置主任一人，由校長任命之，綜合管理科務。
- 二、本科各學制之設立、變更與停辦，均須經科務會議通過，並提報本院務及教務會議或校務會議通過，呈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。

第三章 設置以下會議

- 一、科務會議：科務會議為科務最高決策會議。其職掌為議決校方及各單位提案之重要行政事項，審理各委員會決議事項。
- 二、教學研討會：研議及決議有關教學及學生學習等相關事宜。

第四章 本科設置下列各委員會，各委員會由本科全體專任教師組成，每學年自委員中選派執行秘書，負責召開會議之資料準備及記錄等事務。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或依需要不定期開會。

- 一、教師評審委員會：審議教師延聘、升等、進修、解聘、申訴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課程發展委員會：研議教學目標、進度、教學方法及教學成效等相關事宜。
- 三、圖書儀器設備委員會：擬定與執行本科財產之申請、運用、管理及維修等相關事宜。
- 四、學生事務委員會：擬定審核及督導科學會相關事務與活動，及協調相關單位處理學生課業、生活相關事宜。
- 五、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：推動學生校外實習教學輔導業務。

第五章 本組織章程經科務會議通過，報請院務與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